**土地勘查委託書**

本人﹝土地所有權人﹞ 王小明 申請之 仁愛 段

1147 號等 1 筆農地，為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勘查現地指界之需，不克前往，茲委託 王小英 君為代理人前往引導現地指界會勘。

此致

臺南市關廟區公所

委託人: 王 小 明 【簽章】

住址: 718臺南市關廟區中正路998號

身份證號碼: R123456789

電話: 06-5950002

被委託人: 王 小 英 【簽章】

住址: 718臺南市關廟區中正路998號

身份證號碼: R987654321

電話: 06-5950002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繼承案件，土地所有權人改為繼承人，  需檢附繼承人身份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 |  |

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06 日